

汕头市龙湖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

汕龙政数通〔2023〕11号

关于全面推进政务服务“秒批秒报”改革 助力我区营商环境有效提升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直各部门，省、市驻区各有关单位：

阶段来，根据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和区营商环境优化提升的工作要求，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会同各有关单位，参照先进地区和市政数局的做法，结合我区实际持续开展政务服务“秒批秒报”改革探索，推动一批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通过数据共享、电子证照应用等手段实现“秒报”“秒批”，并取得一定成效。2022年我区已印发“秒批秒报”事项清单共105项（见附件1）并上线广东政务服务网汕头市秒批秒报服务专区龙湖平台。为深入贯彻落实市营商环境建设大会精神，实现“能秒批的秒批”，根据市政数局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服务“秒批秒报”改革助力营商环境有效提升的通知》（汕政数通〔2023〕19号，见附件2）文件要求，在我区现有“秒批秒报”改革工作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深化“秒批秒报”政务服务改革，提升审批服务效率，助力优化我区营商环境。现将有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深入推进数字政府改革便利化成效应用，深化电子证照、数

据共享等数字化技术手段赋能政务服务，探索审批服务智能化发展，推进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（6+1类：行政许可、行政给付、行政确认、行政奖励、行政裁决、其他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）网上、指尖、自助终端办理，深化申办受理审批系统电子证照应用和数据共享水平，进一步深化告知承诺、容缺受理等在审批服务中的应用，推进实现“秒报”的即时申报模式，即办事人在申报过程中，通过系统后台调取数据、推送电子材料、承诺受理等方式实现办事信息可少填或不填、申请材料可少交或不交、符合条件的申请事项实时完成申报；优化升级审批系统，实现“秒批”的无人工审批模式，即该事项在实现“秒报”的基础上，系统后台可按照既定规则实时对比核验申请信息、符合条件自动做出审批决定并将审批结果及时主动告知申请人。通过开展“秒报”“秒批”改革，最大化提升审批服务效率，有效提升企业、群众办事便利度和获得感，助力我区营商环境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动态调整，整体谋划改革进度

围绕营商环境提升目标，紧密结合“能秒批的秒批”工作要求，对我区区级依申请类政务服务事项“秒报”“秒批”情况开展动态调整。各部门应结合今年以来审批服务优化情况，学习先进地区的做法并参考其他区县的改革经验（市及其他区县秒批秒报情况可通过（<http://bmfw.shantou.gov.cn/sasa/index>）查询），全面梳理本部门依申请类政务服务事项，对尚未实现“秒报”“秒批”的政务服务事项逐个确定当前是否已达到“秒报”“秒批”工作要求并进行动态调整，填写《2023年龙湖区“秒

批秒报”事项清单动态调整情况表》（见附件3）报我局汇总。
（2023年7月15日前完成）

（二）有序推进，持续提升改革成效

各部门要积极探索事项审批优化途径，对尚未能开展网上办理的，通过接入市统一申办受理平台、入驻粤省事、粤商通、粤智助平台等方式，推进依申请事项网上办理：对已实现网上办理的事项，通过充分应用电子证照、电子印章、数据共享、告知承诺制受理、容缺受理等方式，精简办事材料，优化审批流程，升级申报、受理、审批系统，以持续提高审批效率，提升服务质量，实现除特殊情况外，依申请类政务服务事项在“可网办”的基础上基本实现“可秒报”；条件较为成熟的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在“全流程网办”“全流程自助办”“全流程指尖办”等基础上，进一步推进系统后台的实时无人工审批，实现“可秒批”。（2023年11月30日前完成）

（三）攻坚克难，逐步破解改革“瓶颈”

在推进政务服务事项“秒批”“秒报”改革过程中，如遇到审批过程中存在现场勘察环节、所需材料须提供纸质原件或由人工审核等“难点”“堵点”的，各单位应积极学习借鉴先进地区做法，主动探索创新，在全面应用电子证照、电子印章、数据共享、告知承诺受理等手段精简材料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探索通过办事材料扫描件预受理、电子签名、容缺受理、审批环节后置+强化事后监管等方式，减少办事材料、精简审批环节、优化审批流程，全力推进我区审批服务智能化发展。

（四）注重实效，不断推动量变升级质变

各部门在推进数量“秒批”“秒报”改革过程中，不仅要注重事项的数量，更要关注改革工作的实效和体验感，要推出一批实质性的、有体验感的、有地区特色亮点的事项上线，推动改革从量变升级质变；还要定期开展自查清理，避免出现清单事项并未真正实现“秒报”“秒批”、以“秒报”为主或“查询”“打印”类为主等情况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“秒批秒报”改革工作，我局将把“秒批秒报”改革成效作为各部门年度绩效考核重要依据。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推进“秒批秒报”改革工作的重要意义，将“秒批秒报”改革作为提升我区审批服务效率、优化政务服务质量的重要举措，强化组织领导，落实专人负责，积极学习其他地区先进经验，争取上级部门的支持，做好工作衔接和业务沟通，强化部门纵向和横向的协同联动，及时协调解决改革中的重要问题，有效提升“秒批秒报”改革成效。

（二）专区引导服务。广东政务服务网汕头市秒批秒报服务专区龙湖平台是我区“秒批”“秒报”改革的服务平台，为我区“秒报”“秒批”事项提供统一引导服务。我局将结合我区“秒批秒报”改革工作最新进展，按季度（于每季度末月20日前）梳理“秒批秒报”改革成果报市政数局汇总，并按照“成熟一批，推出一批”的原则逐步推进事项上线。

（三）对外公布清单。我局将根据我区“秒批秒报”改革成果，按年度印发区年度政务服务“秒批秒报”事项清单并抄送市政数局。（按年度报送，每年12月20日前完成）

（四）加强宣传推广。对已上线的“秒批秒报”服务，各单位应多渠道开展宣传推广，进一步加强群众对“秒批秒报”改革工作的了解，积极引导群众通过“秒批秒报”改革专区进行办事，认真听取群众意见建议，充分发挥“秒批秒报”改革在营商环境优化中的推动作用。

- 附件： 1. 2022 年龙湖区政务服务“秒批秒报”事项清单
2.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服务“秒批秒报”改革助力营商环境有效提升的通知
3. 2023 年龙湖区“秒批秒报”事项清单动态调整情况表

（联系人：姚欣仪 芮灿 联系电话：88839643）

汕头市龙湖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

2023 年 5 月 31 日

抄报：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